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等共同投
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建科院与其控股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雄安绿色发展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安绿色研究”）（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远致公司拟与中国雄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雄安绿色发展研究有限公司。雄安绿色发展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中国雄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雄安集团”）出资2,000万元，占股40%；远致公司出资1,800万元，占股36%；建科院出资1,200万元，占股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制度，远致公司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2.86%，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投资大厦16楼C1
- 3、注册资本：人民币852,000万元
- 4、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陈志升

6、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对投资及其相关的资产提供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股权结构：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远致公司100%的股权。

远致公司直接持有公司42.86%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注册名称：雄安绿色发展研究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注册地址：雄安新区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4、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出资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6、经营范围：城市生态建设和绿色发展模式研究和咨询，绿色产业经济研究和咨询，绿色发展的政策研究和咨询，新型社会服务体系研究和咨询，论坛、研讨、工作坊等学术活动策划组织，绿色发展数据平台开发以及绿色发展评估咨询等。（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200	24%
2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1,800	36%
3	中国雄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2,000	40%
合计		现金	5,000	100%

四、本次投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投资各方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对应的责

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雄安绿色研究业务定位是为绿色雄安的城市、产业和社会发展提供理论、政策性的高端智库服务，与公司从事的城市建设和运营的技术性服务具有上下游协同关系。

2、投资存在的风险

（1）受政府政策转变或合作方合作意愿不确定性的变化的影响，可能存在雄安绿色研究后续运营不可持续的风险。

（2）雄安绿色研究组建后，如果新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运作能力没有达到预期，初期经营投入和业务开拓成本较大，会造成新公司经营亏损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出资额 1,200 万元，为自有资金出资。根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84,989,598.90 元。因此本次出资事宜对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不会产生显著的影响。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 3、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经独立

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决策程序已经履行。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等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陈 靖

康翰震

保荐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加盖保荐机构公章）

年 月 日